

舟山市普陀区人民政府文件

舟普政发〔2024〕6号

舟山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普陀区推进 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 助力城乡共同富裕 实施方案（2024—2026）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属功能区管委会，区属各单位：

《普陀区推进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 助力城乡共同富裕实施方案（2024—2026）》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舟山市普陀区人民政府

2024年4月25日

（此件公开发布）

普陀区推进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 助力城乡共同富裕实施方案（2024—2026）

为贯彻落实《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实施方案（2021—2025年）》《浙江省交通运输厅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浙江交通服务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专项行动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浙交〔2021〕150号）等文件精神，聚焦“三农”问题，着力缩小城乡快递物流服务差距，进一步推动我区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夯实推进农村物流体系建设，助力农村物流高质量发展，根据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浙江工作的系列指示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强化县域统筹、部门协作，以客货邮融合发展为核心，立足普陀海岛发展实际，分步实施、聚焦重点、发挥优势，补齐农村物流发展短板，盘活农村物流基础资源，着力构建布局合理、畅通便捷、经济高效、便民便利的农村物流服务体系，推进农村物流高质量发展，为打造共同富裕示范区提供有力支撑。

（二）基本原则。

政府有为、市场有效。充分发挥政府作用，推动落实属地政

府主体责任，健全部门协调联动、合力推动，重点做好优化政策供给、完善基础设施、提升公共服务水平等。充分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内生动力，尊重农村物流特点和海岛实际，挖掘优势，开拓创新，构建可持续的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模式。

以民为本、惠及民生。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农村群众取件寄件难问题，补足农村快递物流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短板，加快推进农村快递物流服务均等化，助力农民创收增收，促进农村消费升级，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

资源共享、融合发展。充分挖掘农村客运、农村物流、邮政快递等现有资源，积极推进网络共建、运力共用、信息共享、产业共生，全方位、全渠道、多维度推进农村客货邮深度融合，助推共同富裕建设走深走实。

保障安全，统筹推进。强化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健全安全防控机制，实施精准管控。统筹推进改革创新与稳定发展，量力而行、循序渐进，全力打造供需匹配、保障有力、服务优质的城乡快递物流高质量发展格局。

二、主要目标

到 2025 年，围绕“强基础、优服务、促共享、创品牌”目标，基本形成城乡一体、服务普惠、便捷高效的县域农村物流服务体系，农村物流数字化专业化水平显著提升，服务能力和质量走在全国前列，实现村村有满足需求、便捷常态的农村物流服务，满足农村居民美好生活向往和农村经济发展需求。

1.强基础。建设客货邮融合县（区）级共同配送中心 1 个，客货邮融合岛区客货邮融合共配中心 5 个，提升改造客运码头“多站合一”客货邮融合乡镇综合服务站 5 个、“一点多能”村级物流服务站 60 个。

2.优服务。以客货邮融合为主，“客货邮+商贸”“客货邮+文旅”等模式为补充的农村物流高质量发展模式，开通客货邮合作线路 20 条，开通冷链运输专线 2 条，开通特色农渔产品运输专线 2 条。

3.促共享。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数字化改革深入推进，实现客货邮融合发展农村物流数字化改革应用场景，标准化循环周转箱（袋）、托盘以及智能公交邮箱、智能快递柜等设备加快应用。

4.创品牌。推进公交、船舶、邮政快递等多方资源合作，促进物流网络共建共享，培育农村物流龙头企业 1 家以上，打造省级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五星级服务品牌。

三、主要任务

（一）加强基础保障，优化县域物流网络体系。

1.建设以共同配送功能为导向的县（区）级共同配送中心。依托品牌快递现有分拣中心场地基础，根据需求进行改造提升，增加离岛快递件（物资）的集中分拣、统一仓储、共同配送等服务功能。到 2025 年，建成 1 个县（区）级共同配送中心。（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区交通运输局、区资源规划分局、各镇<街道、管委会>、区邮政公司及各品牌快递企业）

2.建设以本岛区域为辐射范围的岛区共同配送中心。利用岛内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农资配送中心等资源，建设岛区综合提货服务站和中转配送于一体的共同配送中心，方便离岛居民生产生活。到2025年，建设六横、虾峙、桃花、东极、登步等岛区客货邮融合共配中心5个。（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供销社、相关镇<街道、管委会>、区邮政公司及各品牌快递企业）

3.建设客运码头“多站合一”乡镇客货邮综合服务站。充分利用客运码头场地资源，升级改造“多站合一”乡镇客货邮融合综合服务站，提供货物中转、停车等待、临时仓储、信息服务、装卸理货等服务。到2025年，建设改造“多站合一”乡镇客货邮综合服务站5个。（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相关镇<街道、管委会>、区邮政公司及各品牌快递企业）

4.提升“一点多能”村级物流服务点。依托交通、邮政、农业、商务、供销等末端服务点，因地制宜发展交通服务、快递收寄、农产品展销、居民代购、政务服务、便民缴费、助农取款、农财险办理等“一站式”服务，提升可持续经营水平。到2025年，建设改造“一点多能”村级物流服务点60个。（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民宗局、区民政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商务局、区供销社、各镇<街道、管委会>、区邮政公司及各品牌快递企业）

（二）加强模式创新，推进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

1.培育农村物流配送主体。支持交通运输、农村物流和邮政快递企业加强合作和资源整合，构建共同配送、集中配送联盟和

机制。充分发挥交通运输企业在客货运场站、农村客货运运力等方面的优势和邮政快递企业物流配送市场的优势，引导实力强、信誉好、品牌优的交通运输、邮政快递等企业因地制宜组建第三方共同配送主体。发挥交通运输、邮政快递龙头骨干企业的示范引领作用，鼓励企业积极完善服务网络、创新运营模式、健全服务标准，促进农村物流资源的高效集约配置。发展一批主业突出、竞争力强、管理专业、服务高效、示范显著的农村物流龙头企业。至 2025 年，培育 1 家以上农村物流龙头企业。（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邮政公司及各品牌快递企业）

2.推进农村物流运力资源整合。结合水上客运航线服务岛际居民生活等民生工程，按需适时开通客船带货、客船载快递货车的绿色通道，提高离岛快递件的配送时效。结合农村客运开通和车辆报废更新，鼓励邮政快递企业与农村客运企业开展合作，结合本区域需求特点，优先选用新能源农村客运及物流运输车辆。到 2025 年底，全区至少开通 20 条客货邮合作线路。（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交旅集团、区邮政公司及各品牌快递企业）

3.推进交邮商农旅资源共享。促进交通邮政、商贸、供销、旅游等资源的深度合作，在站点建设等方面积极融合，盘活存量资源，为农村群众提供“一站式”便捷服务。（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民政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商务局、区文广旅体局、区邮政公司及各品牌快递企业）

4.提升农村电子商务应用水平。引导电子商务平台与农村物

流经营主体加强合作，提供日用消费品、农资下乡和农产品进城的“网上下单、一键送达”服务。（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交通运输局、区供销社、区邮政公司及各品牌快递企业）

5.引导促进企业双向合作。引导农渔产品生产、经销等企业与农村物流主体加强双向合作，开展定制化农渔产品运输专线、季节性产品专线合作等。到2025年底，开通特色农渔产品运输专线2条，开通冷链运输专线2条。（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海洋经济发展局、区供销社、区邮政公司及各品牌快递企业）

6.积极探索文化旅游和农村客货邮深度融合模式。为特色景区产品、农家特色小吃、传统手工艺品、乡村民宿伴手礼等提供便捷高效的农村快递物流服务。（责任单位：区文广旅体局、区发改局、区交通运输局）

（三）加强数字赋能，深化多跨场景协同联动。

1.提升经营主体信息化水平。推动农村物流企业应用条形码、射频识别、车载卫星定位装置等技术，采用自动化包装、智能分拣、标准化周转箱（袋）等装备，提高物流运输动态监控和数字化管理水平，促进人、车、货、站、线等要素的精准匹配。建设农村客货邮全融合系统，主要包括业务操作端和业务管理后台，通过管理后台可以配置合作快递企业，承包区管理，承包区对应快递结算单价，乡镇管理，站点管理，线路管理，车辆管理等，完成业务基本数据配置，开设移动端操作账户，工作人员通

过 APP 进行分拣、发包、装车、运输、签收，实现业务流程闭环。到 2025 年，至少完成 2 个农村物流数字化改革应用场景。

（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邮政公司及各品牌快递企业）

2.建设一体化发展评价驾驶舱。对客货邮监测的总体成效进行概述，包括运输安全、运输效率、服务质量等方面，提供事故率、准点率、运输成本等相关数据，实现成效统览。描述客货邮监测系统的覆盖范围和分布情况，包括监测网络的覆盖区域、站点数量、交通线路等，展现覆盖分布情况。描述客货邮监测中的包裹运输情况，包括包裹的数量、类型、来源地和目的地等，提供相关的统计数据和分析结果。（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发改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商务局、区供销社、区邮政公司及各品牌快递企业）

（四）加强典型示范，培育农村快递物流服务品牌。

1.规范农村客货邮融合服务标志标识。区、乡镇和村级客货邮站（点）门头要设置醒目标识站（点）名称，显示服务内容、服务电话等信息。制作体现本地特色，辨识度和认知度高的标志标识，引导经营企业在客货邮服务站点及农村物流、邮政快递车辆上广泛使用，扩大客货邮融合影响力，规范服务、树立品牌形象。（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发改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商务局、区供销社、区邮政公司及各品牌快递企业）

2.打造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星级服务品牌。以县（区）为单位，全面开展农村物流与邮政快递站点、线路、车辆等资源融合，

建设网络覆盖健全、资源整合高效、运营服务规范的体系，创新客货邮组织模式，积极探索海岛乡镇农村物流发展经验，树立全省客货邮融合发展典型。到 2025 年底，力争将我区打造成浙江省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五星级服务品牌。（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邮政公司及各品牌快递企业）

四、保障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为确保工作顺利开展，成立由分管区领导任组长的农村客货邮发展领导小组，交通、发展改革、财政、商务、民政、农业农村、文化旅游、自然资源、邮政、供销、乡镇（街道、管委会）等共同参与，推动形成县、乡、村工作合力，整合县域软硬件资源，统筹推进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在区交通运输局下设专班，负责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工作的综合协调，做好日常调度和督导推进，定期组织召开专题会议，统筹解决融合过程中遇到的重点、难点问题，为融合发展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附件 1）

2.健全工作机制。把推进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作为补齐民生短板、服务乡村振兴的重大民生实事工程。建立主要目标任务实施成效的评估评价机制，加强工作成效的监督、考核与评价。对工作成效突出的单位、团队和个人，给予专项奖励。建立定期通报制度，将监督检查和评估结果进行通报。建立经验交流和推广制度，不断推动工作提升，全力保障农村客货邮融合高质量发展。

3.加大支持力度。在站场设施建设改造、邮政和快递末端网

点建设、车辆装备淘汰更新等方面给予政策支持和倾斜，为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提供必要的财政保障。

（1）客货邮融合站点奖励。按《农村客货邮融合服务规范》建设客货邮融合站点（包括岛区客货邮融合共配中心）的，经区工作专班认定后，分别给予站点投资主体（村级点）1—5万元、（岛区共配中心）按投资额的50%和（“多站合一”乡镇客货邮综合服务站）3—5万元奖励。根据考核认定，给予每个“多站合一”乡镇客货邮综合服务站、区镇客货邮融合共配中心、一点多能村级物流服务点分别是1—3万元/年的运营补助。

（2）客货邮融合线路补助。鼓励我区水上客运企业、城乡公交企业在本区开通客货邮融合快递上岛进村水上客运专线、公交专线并出台对共配企业运输相关运输费用减免政策，根据各企业出台的政策给予一定的补助。

（3）客货邮与工业型海岛合作特色试点补助。支持客货邮运营企业在工业型海岛生活区设立站点，开通客货邮服务线路，服务海岛企业员工收寄快递，经区工作专班认定后，一次性给予1—5万元补助。特色补助总额不超过40万/年。

（4）支持采用自动化、智能化装备补助。鼓励客货邮共配运营企业应用自动化分拣设备（自动化与半自动化），按设备投资额30—50%给予不超过100万元的补助；补助按4:3:3比例分3年补完。

（5）支持快递车辆购置更新补助。对于在海岛乡镇管委会

新购置人证合一的邮政快递专用电动三轮摩托车的，给予所属共配企业每辆 5000 元补助；对于在海岛乡镇新购置人证合一的邮政快递物流专用汽车的，给予所属企业 2 万元补助。车辆补助总额不超过 20 万元/年。

4.加强宣传推广。在区政府网站开设“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工作”专栏，做好农村客货邮融合工作的信息公开工作，主动接受上级机关、纪检监察、审计及社会各界的监督。创新党建形式，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探索实施“快递进村、党员到户”制度，落实党员包干到户责任制，为残疾孤寡老人、低保困难家庭和行动不便群众等群体代办农村寄递物流业务。认真梳理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工作中的典型经验和有效做法，做好成功案例的宣传推广。

通知自 2024 年 4 月 25 日起执行，实施期限至 2026 年 4 月 25 日止。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24 日期间符合本通知补助政策规定的，参照本通知执行。

- 附件：1.普陀区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工作领导小组
2.普陀区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项目建设概算表
3.普陀区推进客货邮融合发展（快递物流上岛进村）
建设任务清单

附件 1

普陀区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工作领导小组

一、组长

王海涛 区委常委

二、副组长

贝佳利 区政府办副主任

张挺 区交通运输局局长

三、成员

李云强 区民宗局（正科长级）

洪海玲 区发改局副局长

曹奇波 区民政局副局长

陈嗣伟 区财政局副书记

吴杰 区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张朔豪 区商务局副局长

乐波 区文广旅体局副书记、副局长

史海东 区海洋经济发展局副局长

王态忠 区供销社监事会主任

陆曹辉 区交旅集团副书记、副总经理

王红文 区资源规划分局副局长

孔龙 区公路与运输管理中心主任

乐小勇 六横镇副镇长
吕红军 桃花镇党委委员
汪文勇 虾峙镇副镇长
张 耀 东极镇副镇长
洪一春 沈家门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钟 磊 东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张飞军 展茅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张 健 蚂蚁岛管委会副主任
刘哲灵 白沙岛管委会副主任
王雪定 登步岛管委会副主任

区邮政分公司和各品牌快递公司总经理。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交通运输局，张挺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区交通运输局分管负责同志孔龙任办公室副主任，具体负责健全完善部门协作机制，督促指导日常建设工作，定期组织召开联席会议协调解决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确保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工作高效顺利推进。联络员：江平，联系电话：0580-6877196。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人大常委会、区政协办公室，区人武部，区法院，
区检察院。

舟山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4月25日印发
